

农业部关于印发2006年第一批财政项目指南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4/2021_2022__E5_86_9C_E4_B8_9A_E9_83_A8_E5_c80_324518.htm 农业部关于印发2006年第一批财政项目指南的通知（农财发[2006]1号）（相关资料: 部门规章1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林、农牧、农机、畜牧、农垦、渔业）厅（局、委、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部属各有关单位：为切实做好2006年农业财政项目支出安排工作，我部编制了2006年农业部第一批财政项目支出指南，现印发给你们，并就项目申报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一、项目承担单位和申报单位要根据《农业部财政项目支出管理暂行办法》和2006年农业部财政项目支出指南的要求，抓紧做好项目申报工作。请于2006年2月28日前，统一以厅（委、局）财（计财）字号文件将有关材料报送我部（苹果套袋关键技术示范补贴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备案）。二、各地上报的财（计财）字号文件按要求分别报送我部财务司（1份）和有关业务司局，其他相关材料按指南要求报送有关业务司局和单位。三、部直属事业单位根据财务司已下达的项目控制数和内容，编报具体项目实施方案，报送部财务司（1份）和有关业务司局（所报份数按附件要求）。四、各地和有关单位要在总结以往工作经验的基础上，本着实事求是和认真负责的态度，加强对项目的可行性论证，对所申报内容负责，保质保量地做好项目申报工作。

二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1.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示范项目指南 2.农业产业化项目指南 3.农业科技示范场项目指南 4.农产品促销项目指南 5.农业行业标准制定和修订项目指南 6.

“三电合一”农业信息服务试点项目指南 7. 农业标准化实施示范项目指南 8. 引进国际先进农业科学技术计划（“948”计划）项目指南 9. 全国农业科技入户示范工程项目指南 10. 超级稻新品种选育与示范项目指南 11. 农业科技跨越计划项目指南 12. 苹果套袋关键技术示范补贴项目指南 13. 优势农产品新品种推广项目指南 14. 优势农产品重大技术推广旱作节水项目指南 15. 保护性耕作项目指南 16. 水稻育插秧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项目指南 17. 畜禽种质资源保护项目指南 18. 渔港及渔用航标维修和养护项目指南 19. 远洋公海渔业资源探捕项目指南 20. 渔业种质资源保护项目指南 附件1：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示范项目指南

2006年，我部在坚持家庭承包经营的基础上，按照提高管理素质、完善共同利益机制、增强服务能力、促进产业化经营、增加农民收入的原则，继续实施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示范项目。一、项目目标 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示范项目，要按照当地主导产业和主要产品来确定。侧重全国11个优势农产品区域，围绕49个主导产品以及当地名特优产品，选择有较好工作基础，对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增加农民收入有较强带动能力和示范作用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进行扶持补助。本示范项目建设目标，旨在通过财政扶持，帮助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解决生产经营或技术服务中的主要困难，使全体成员共同受益，同时促进健全合作机制、完善民主管理制度、提高规范化建设水平。二、申报条件和资金使用方向（一）申报条件 当地政府应重视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发展，制定并实施了有关扶持政策和措施。申请项目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合作社或协会）须符合以下条件：1. 经县级以上有关部门注册登记满1年以上。成员以

依法享有家庭承包经营权的农民为主体。成员人数100个以上。

2.运行机制合理。以“民办、民管、民受益”为宗旨，产权明晰，符合合作制的基本原则。有规范的章程、完善的管理制度、健全的监督机构。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实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收益分配制度健全。对成员实行盈余返还的优先考虑。

3.专业服务网络比较健全。与成员在市场信息、业务培训、技术指导和产品营销等方面具有稳定的服务关系。对具有统一生产质量标准、注册商标和产品包装的优先考虑。

4.符合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或具有当地产业特色，能带动周边农民形成区域性产业带（群）。在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增加农民收入方面，具有较强的示范作用。

5.有成员入股的，股权应相对平均，结构比较合理。

（二）资金使用方向 项目资金用于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向成员提供以下一项或数项服务，要集中使用，保证重点，避免分散。具体内容须由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经全体成员或代表大会通过后提出申请：

- 1.进行专业合作理念和知识的教育及培训。
- 2.开展科学技术和市场营销知识培训，引进优良品种，推广实用技术。
- 3.购置农产品加工、整理、储存、保鲜、运销和检测仪器、设备。
- 4.申报农产品质量标准认证，培育农产品品牌，制定生产技术规程，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
- 5.开展市场信息服务，建设营销网络，举办产品推介活动。

三、申报数量和资金规模 省、自治区、直辖市申报项目数量4-7个，计划单列市申报项目数量1-3个。各地申报项目数量不得超过以上限额。如果超报，将按申报项目排序，删去限额以外的项目。申报项目时注意不要与财政部、农业部历年扶持过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重复。农业部将对每个列为

补助对象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扶持10-15万元。项目资金直接拨付到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

四、申报程序

(一) 各省(区、市)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根据本指南,统一组织指导本地区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申报项目。多部门申报、单独或越级申报的项目不予受理。

(二) 申请项目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应根据本指南和省(区、市)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安排,按照章程规定,经过民主程序,如实填报《农业部2006年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示范项目申报书》(样式见附件,填报前须认真阅读“注意事项”)。当地县级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应积极进行指导,并对申报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连带责任。

(三) 《项目申报书》一式六份,经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法人代表签名后,留存一份,将其余五份送当地县级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审核。县级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审核并签署意见后,留存一份,将其余四份上报。

(四) 省(区、市)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在申报数量限额内组织审核、筛选和排序。具体办法按照农业部《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农财发[2004]5号)及本指南制定。

(五) 省(区、市)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提出项目建议,连同《项目申报书》,以财(计财)字文件,分别报送农业部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2份)和财务司(1份)。

五、对《项目申报书》附件的要求

(一) 申请项目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按以上程序报送《项目申报书》时,须同时报送以下材料的复印件: 1.章程。 2.注册登记证书。 3.各项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 4.2005年资产负债表和收益

分配表。5.有成员入股的，请提供所有入股成员认购股金的原始清单。6.获得的名特优产品证书，有机食品、绿色食品、无公害食品或相应基地认证证书，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产品注册商标证书，获得的省、市级示范专业合作经济组织表彰的相关文件和地方政府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的有关文件。（二）《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基本情况表》，由县级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根据申请项目的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实际情况填制，由省（区、市）农业行政（农村经营管理）主管部门收齐，以Word格式电子文档统一报送农业部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专业合作处。

六、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南里11号 邮政编码：100026 联系电话：010-64193107 传真：010-64191747 联系人：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专业合作处 白林 E-mail：bbaaiill@tom.com

附件1-1：2006年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示范项目申报书 单位全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法人代表姓名： 省（区、市）主管部门： 联系电话： 联系人： 填报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制

注意事项（一）《项目申报书》采用A4纸打印，填报内容采用4号仿宋字体，单倍行距，加页码，应根据实际文字情况适当编排版面。（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改变《项目申报书》栏目内容、格式和前后顺序。（三）申请项目的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的“通讯地址”、“联系电话”、“开户银行和账号”等内容，不得以县乡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单位替代填写。（四）“法人代表身份”指其在本合作经济组织之外所从事的职业或职务，如农技中心主任、农技推广员、公司企业管理人员、个体工商户、农民（含农民所办企业代表）等。（五）

）“本合作经济组织在其他方面的优势”主要指认证、奖励、地方政府扶持等方面的情况。（六）“有无不良诚信记录”指何时因何缘由受到过媒体曝光、有关部门通报批评、财政部门及审计机关处理处罚决定，有何结果。（七）“资金使用方向”要明确具体，而且不得超出规定的扶持内容。如果超出规定的扶持内容，将把相关金额从申报总金额中扣除。（八）“开户银行”须按标准格式书写。如：中国**银行**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行**县支行**营业所，或**省（自治区、直辖市）**县**镇（乡）农村信用社。

一、本合作经济组织的总体情况（一）成立和发展过程（二）注册登记部门和时间（三）法人代表身份及其他相关情况（四）成员人数和地区分布

二、本合作经济组织的运行情况（一）专业合作的产品、生产经营方式、收益分配方式（二）2005年财务收支状况、资产负债状况

三、本合作经济组织在其他方面的优势

四、申请扶持的内容及对本合作经济组织发展的意义

五、2006年计划实施的目标、步骤及时间进度

六、人员安排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在合作经济组织中的职务	分工
项目任务	备注			

七、资金使用和项目申报意见表

合作经济

组织财务专用章：（盖章或由财务人员签名）

支出内容 (万元)	任务数量 (元)	支出标准	支出金额(万 元)
--------------	-------------	------	--------------

资金使用方向

合计金额

--- ---

申请金额 --- ---

收款

单位全称：

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全称：

账号：

合作经济组

织意见 本合作经济组织对以上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特申请立项。 法人代表签名： 项目单位章

： 年月日

县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月

日

省（区、市）
农业行政主管部門意见
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月日

备注

农民专业合作社

济组织基本情况表

申报单位名称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人代表姓名

联系电话

法人代表身份

手机号

码

成员人数

电子信箱E-mail

注册登记部门

主

管部门

注册登记时间

主要生产

经营项目

注册资金	产品商标名称				(万元)	经费	
主要来源	服务成员			主要内容			
分类	包装	加工	贮藏	产品加工		从事何种	
主要	本县	本地市	本省	省外	销往地区	产品	
						境外	
基地、产品得 何种认证		得过哪级		到	名牌产品		
生产质量标准		是否制定实施 营销活动		是否从事			
数	资产总额 (万		股	2005年底	入	入股人	
	况			元)	情		
2005年经营服 务总收入 (万 元)		每股金额 (元)					
(万元)		(万元)		2005年纯收益		股金总额	
				(万元)			
2005年股金分红总额		2005年盈余返		还总额 (万元)			
(万元)				(万元)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号	
						备注	

附件2：农业产业化项目指南 一、实施目标 2006年农业产业化财政专项的实施目标是，紧紧围绕农业部中心工作，通过对项目的资助，加快实施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提高优势农产品生产加工水平，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推进现代农业建设；进一步加快农业产业化发展，促进龙头企业标准化基地建设，完善各种利益联结机制，增加农民收入，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项目安排坚持效益优先，突出重点，集中扶持，科学公正的原则。 二、实施内容和资金使用范围 2006年农业产业化项目将根据全国优势农产品区域布局规划组织实施，围绕国家实施优质粮食产业发展工程，重点对从事大豆、小麦、水稻、玉米加工的龙头企业进行扶持，以及从事油料、水果、蔬菜、畜产品、水产品及特色产品加工的龙头企业，并对开展“龙头企业+中介服务组织+农户”试点的龙头企业进行扶持。项目资金使用范围主要有以下两方面：1、对粮食、油料、水果、蔬菜及特色产品加工型龙头企业，重点补助其在基地建设中帮助农民进行新品种改良和推广、技术培训、农药化肥购买等方面的费用；（A类）2、对畜产品、水产品加工型龙头企业，重点补助其在基地建设中的温室、圈舍和池塘改造、疫病防治等方面的费用；（A类）3、对联结龙头企业和农户的产业化经营中介服务组织（合作经济组织），重点补助其帮助农民进行农产品收购、运输、仓储、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费用。（B类）三、申报条件和数量 申报对象为国家重点龙头企业。计划安排项目40个左右：其中A类项目约30个，每个项目资金约80万元；B类项目约10个，每个项目资金约50万元。项目建设资金采取中央财政扶持、地方财政补助、龙头企业自筹三方共同参

与的方式进行。各省（区、市）农业（产业化）主管部门按《农业产业化专项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和申报范围筛选1-3个项目上报。四、申报程序 农业产业化项目由龙头企业提出项目申请，经当地农业（产业化）主管部门审核后，由当地农业（产业化）主管部门编制《农业产业化项目申请报告》（格式见附件），上报省级农业（产业化）主管部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产业化）主管部门协调有关部门，按申报条件组织对项目进行筛选，提出审核意见，以厅（委、局）财（计财）字号文件上报。计划单列市的项目由其所在地的省级农业产业化主管部门负责上报。省级农业（产业化）主管部门要严格把关，认真审核，对项目的申报情况负责。五、有关要求 请各省农业产业化主管部门将申报文件和项目汇总表（各1份）报送农业部财务司；同时将申报文件、项目汇总表、项目申请报告一式三份报送农业部农村经济体制与经营管理司（农业产业化办公室），并将项目申请报告及项目汇总表发至电子邮箱

: nycyh@agri.org.cn。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11号 邮编：100026 电话：010 - 64193160，64193140 联系人：阎兆崧 张涛附件2-1：农业产业化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主管部门	承担单位	申请资金	序 项目内容
备注	号			

说明：1、项目名称：统一格式为****项目，要求言简意赅；2、承担单位：填写龙头企业全称；3、项目内容：填写申请中央补助资金的每项支出内容及具体金额。附件2-2：2006年农业产业化项目申报书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